

# 洛阳市孟津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孟环委办〔2023〕18号

## 洛阳市孟津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洛阳市孟津区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定技术 报告（2023-2025年）补充调整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和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环便函〔2023〕98号）等有关规定，现对《洛阳市孟津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孟津区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定技术报告的通知》（孟政〔2022〕19号）（以下简称《区划》）部分内容进行补充调整，具体如下：

## 一、调整内容

**(一) 《区划》第二项适用范围调整。**孟津南岸中心城区范围由“北至黄河大道北 250 米，东至 S240 济邓线（洛吉快速通道）、西至瀍河，南至瀍源公园，总面积为 22.15 平方公里”调整修订为“北至黄河大道北 250 米，东至洛阳市驾驶员考试中心边界、西至瀍源大道，南至瀍源公园北边界，总面积为 29.47 平方公里”。

**(二) 《区划》第三项黄河南岸中心城区 1 类、2 类、3 类区边界进行核实调整，边界进一步明确且闭。**

1 类区共 5 块，分别为：

**1-1 区：**规划范围为金谷路-瀍源大道-龙马路-英才路-平乐路-龙马路-桂花大道-金谷路，总占地面积为 1.66 平方公里。

**1-2 区：**规划范围为太和路-河图东路-小浪底大道-南苑路-八一路-会盟大道-太和路，总占地面积为 0.56 平方公里。

**1-3 区：**规划范围为翠微路-太和路-洛吉快速通道-行政规划南界-翠微路，总占地面积为 0.57 平方公里。

**1-4 区：**规划范围为永平路-文峰路-桂花大道-洛吉快速通道-黄河大道-行政规划北边界-永平路，总占地面积为 5.41 平方公里。



**1-5 区：**规划范围为桂花大道-文津路-奥体路-文峰路-汉魏大道-文津路-咸宁路-朝阳大道-河阳路-文津路-洛吉快速通道-桂花大道，总占地面积为 1.79 平方公里。

2 类区共 3 块，分别为：

**2-1 区：**规划范围为黄河大道-汉魏大道-河图西路-华阳路-夏园路-瀍源大道-金谷路-桂花大道-龙马路-黄河大道，总占地面积为 2.10 平方公里。

**2-2 区：**规划范围为龙马路-平乐路-英才路-英才路-龙马路-河图东路-朝阳大道-咸宁路-文津路-汉魏大道-文峰路-奥体路-文津路-桂花大道-文峰路-永平路-规划北界-瀍源路-黄河大道-龙马路，总占地面积为 7.56 平方公里。

**2-3 区：**规划范围为河图东路-龙马路-瀍源大道-规划南界-翠微路-太和路-洛吉快速通道-文津路-河阳路-朝阳大道-河图东路，总占地面积为 7.12 平方公里。

3 类区由 1 个调整为 2 个，分别为：

**3-1 区：**规划范围为瀍源大道-夏园路-华阳路-河图西路-汉魏大道-黄河大道-瀍源大道，总占地面积为 1.97 平方公里。

**3-2 区：**规划范围为洛吉快速通道-云港物流北边界-洛阳市驾驶员考试中心东边界-洛阳市驾驶员考试中心南边界-洛吉快速通道，总占地面积总占地面积为 0.73 平方公里。（黄河南岸

中心城区规划东边界洛吉快速通道东侧已建成洛阳市驾驶员考试中心、云港物流等建筑，根据现状情况，将该区域划分为 3 类声功能区，命名为 3-2 区。）

## 二、增加内容

### (一) 乡村区域区划类别标准

乡村区域的村庄原则上执行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工业活动较多的村庄以及有交通干线经过的村庄（执行 4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以外的地区）可局部或全部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集镇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独立于村庄、集镇之外的工业、仓储集中区执行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位于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内的声敏感建筑物执行 4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 (二) 道路干线明细表

序号	路名	起讫点	道路长度	道路等级
1	小浪底大道	黄河大道-会盟大道	1335.2	主干路
		会盟大道-瀍源大道	3048.2	主干路
2	朝阳大道	桂花大道-洛吉快速	2986.9	主干路
3	洛吉快速通道	规划南界-北界	5133.5	主干路
4	桂花大道	朝阳大道-洛吉快速	2183.6	主干路
		龙马路-朝阳大道	3688.2	主干路
5	瀍源大道	黄河大道-洛吉快速	8622.9	主干路
6	永平路	黄河大道-规划南界	4968.1	主干路
7	黄河大道	瀍源大道-洛吉快速	7984.4	主干路
8	会盟大道	瀍源大道-桂花大道	4689.5	主干路



序号	路名	起讫点	道路长度	道路等级
9	汉魏大道	龙马路-洛吉快速	3426.6	主干路
		黄河大道-龙马路	4356.7	主干路
10	河图东路	小浪底大道-朝阳大道	1840.5	主干路
11	河图西路	灋源大道-小浪底大道	2299.5	主干路
12	文津路	桂花大道-城际铁路	1952.3	主干路
13	英才路	黄河大道-会盟大道	1670.6	次干路
14	龙马路	黄河大道-会盟大道	1491.7	次干路
		会盟大道-灋源大道	3080.1	次干路
15	河清路	黄河大道-南苑路	1624.1	次干路
16	翠微路	汉魏大道-规划南界	1997.9	次干路
17	文峰路	永平路-汉魏大道	3080.4	次干路
18	桂花大道	灋源大道-龙马路	1440.5	次干路
19	隆昌北路	灋源大道-会盟大道	1579.9	次干路
20	创业路	灋源大道-金谷路	875	次干路
21	河阳路	龙马路-兴华路	3609.9	次干路
22	咸宁路	龙马路-文津路	2876.9	次干路
23	慧林路	龙马路-永平路	2839.9	次干路
24	华阳路	桂花大道-金谷路	3235.4	次干路
25	金谷路	桂花大道-灋源大道	3449.3	次干路
26	太和路	河图东路-规划南界	5296.6	次干路
27	平乐路	龙马路-永平路	2672.1	次干路
28	承明街	文峰路-桂花大道	305.8	次干路
29	联盟路	黄河大道-桂花大道	613.6	次干路
30	中兴路	桂花大道-会盟大道	573.9	次干路

### (三) 场站等交通服务区域及铁路干线执行标准

南岸中心城区内朝阳大道与河阳路交叉口东侧规划 1 个公路客运站和公交停车场，共计占地 0.039km<sup>2</sup>，但现状公路客运站和公交停车场未建设，根据技术规范要求，该区域暂执行 2 类区标准，待公路客运站和公交停车场建成后，该区域执行 4a 类区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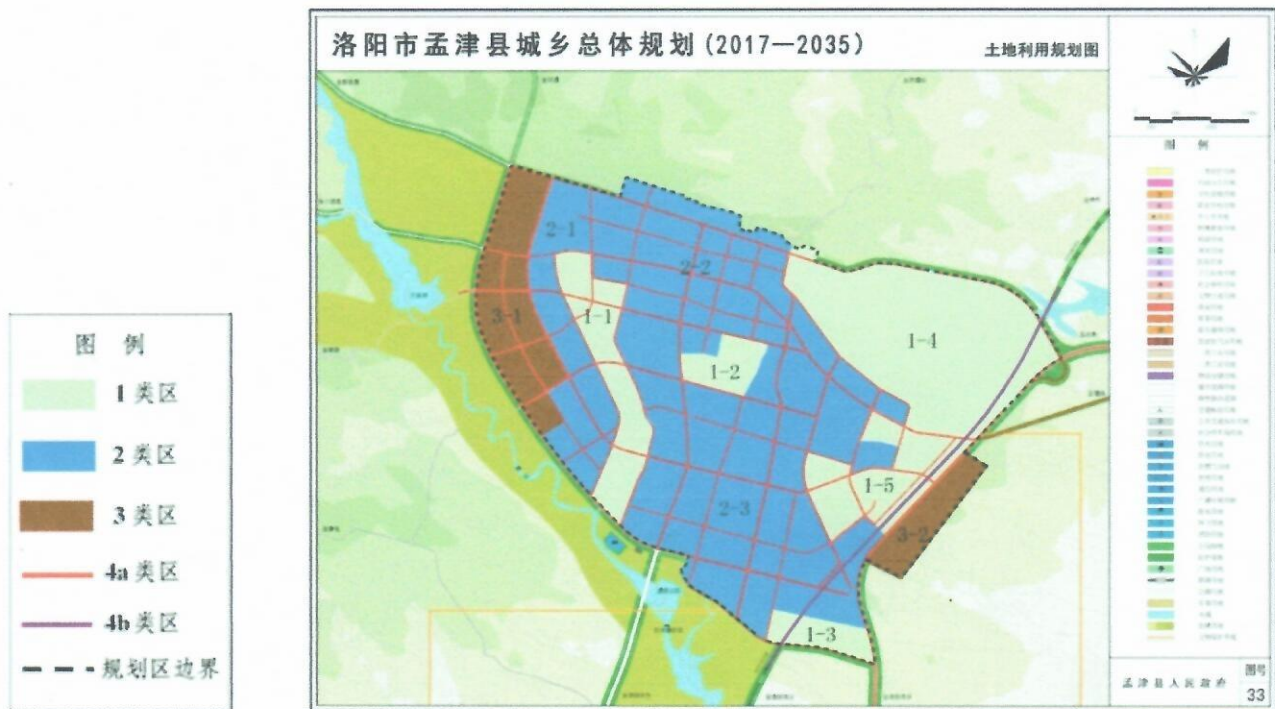
朝阳大道与河阳路交叉口东侧为配套**洛济焦城际铁路**规划 1 个**城铁站**，占地 0.069km<sup>2</sup>，根据规范要求，**洛济焦城际铁路**在孟津区段沿线两侧及**城铁站**为 4b 类噪声标准适用区。但现状**洛济焦城际铁路**及**城铁站**暂未建设，依据现状，**城铁站**区域暂划为 2 类区，**洛济焦城际铁路**在孟津区段沿线两侧区域划分与其所贯穿声功能区的类型一致。待建成后洛济焦城际铁路在孟津区段沿线两侧及城铁站执行 4b 类区。

#### **(四) 4a 类与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重叠部分执行标准**

对于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与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有重叠的部分，按照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

#### **(五) 黄河南岸中心城区调整后的区划图**





其他事宜按照《洛阳市孟津区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定技术报告（2023-2025年）》执行。

《区划》的解释单位为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孟津分局。





并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请各有关方面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共同做好相关工作。此致。此致。

---

洛阳市孟津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2日